

中原大學宗教研究所論文口試辦法

90.10.26	90-1-2	所務會議決議通過
92.11.26	92-1-5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93.09.15	93-1-1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94.11.16	94-1-3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98.03.31	98-2-2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100.12.14	100-1-4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03.14	100-2-2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11.14	101-1-4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11.20	102-1-4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5.6	103-2-4	所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研究生提出碩士學位考試必備條件：

- 1.申請人需通過「論文計劃書」審查，請先參考「中原大學宗教研究所論文計劃書審查辦法」。
- 2.「碩士學位考試」網路申請日期：每學期期中考週期間，確切日期依學校行事曆而定。並依據「中原大學宗教研究所『論文口試』繳交資料檢核表」所列之申請流程辦理之。
- 3.口試期限：上學期1月31日前；下學期7月31日前。當學期無法如期舉行論文口試者，需於口試期限前二週內提出「撤銷學位考試申請」。

二、「論文計劃審查」通過後始可申請「論文口試」。「論文計劃審查」與「論文口試」可於同學期進行。口試未通過者，應重新申請參加下次口試。

三、指導教授選定原則：須以本所專任老師為指導教授。如因研究領域需求得另擇校外專家學者共同指導，因校方只支付三名口試委員費用，故本所專任教師擔任之共同指導教授口試費用由研究生自行負擔。

四、口試委員會之組成：研究生參加口試時，其指導教授為當然之口試委員，另得請指導教授再另行推薦二位以上口試委員，交所長報請校長遴聘之。惟校外委員必須佔三分之一（含）以上，若非本所專任之指導教授，不列為校外委員。（校內委員必須佔三分之一（含）以上）。

五、碩士學位論文考試安排：

- 1.時間：申請人自行與論文考試委員聯絡時間及各項細節後，告知所辦公室。
- 2.地點：請至所辦預約登記借用本所空間，或由申請人自行借用校外場地，或本校的場地。
- 3.器材：請至所辦預約登記借用設備器材。
- 4.聘書：由學校統一作業及發聘，論文考試委員若有異動，需重新上網填寫「論文考試委員名單」，送指導老師簽名後送本所辦公室更改之。
- 5.每位研究生之學位論文考試至多可提2次。
- 6.若臨時異動學位論文考試時間、地點，需於原定日期前一週向所辦公室提出異動申請。
- 7.請自行預備茶水與點心並對本所所有同學以海報與電子檔形式公告論文口試。

六、碩士學位論文考試前置作業

1.於口試前二週依據「[中原大學宗教研究所『論文口試』繳交資料檢核表](#)」所列之申請流程辦理之，其相關表格說明如下：(自行至本所網站之「研究生專區」下載電子檔)

- (1)「[繳交資料檢核表](#)」一份：請研究生依其內容繳交資料，請打勾及簽名。
- (2)「[學位考試試卷](#)」：一份，由研究生填寫論文題目、姓名、學號等個人資料，所有論文考試委員均需簽名並將平均成績填寫於評分欄內。(「記錄」欄是供委員們記錄之用。可寫可不寫)
- (3)「[畢業論文口試評分表](#)」：每位論文考試委員一份，由研究生填寫論文題目、姓名、學號等個人資料，供論文考試委員個別評定總分。
- (4)「[論文口試委員審定書](#)」：一份，由研究生填寫或繕打中、英文論文題目(可上學校網站下載格式)，於學位論文考試通過後，由所有學位考試委員簽名(指導教授不得為召集人)，交回所辦公室呈所長簽名。正本由所辦公室送教務處註冊組存查，影本置於論文首頁。
- (5)「[研究生學位考試論文審查費清冊](#)」：由研究生填寫或繕打委員學系、姓名、篇數、金額，委員需於領據上蓋章(可以簽名代替)並填具身分證字號與戶籍地址。
- (6)「[論文口試程序](#)」：請發給各口試委員。

2.論文考試委員審查費：費用依學校學位考試標準給付。

3.請於口試後，速將「[中原大學宗教研究所『論文口試』繳交資料檢核表](#)」所列之文件，交至所辦轉教務處辦理畢業事宜。

4.博碩士論文授權書：為促進學術傳播及研究，以公開利用為原則，延後公開至多以5年為限，詳閱圖書館網頁「[博碩士論文全文系統](#)」說明。

5.繳交修改完成論文期限：次學期註冊前一星期完成，否則不列為當學期之畢業生。

七、辦理畢業離校手續

1. 通過論文考試、修正後完成裝訂之學位論文(含審定書及授權書)需繳交送圖書館1本(紅皮精裝本)、教務處1本(紅皮平裝本)與本所1本(紅皮精裝本)。
2. 畢業論文之中英文大綱電子檔，傳送本所信箱 religion@cycu.edu.tw。
3. 填寫離校手續單並蓋妥各單位章，攜帶學位論文1本與學生證，至教務處註冊組辦離校手續並領取中英文學位證書。